

证券代码：832629 证券简称：易信达 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成都易信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次会议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提议召开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18 日 14:00--16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629	易信达	2023 年 8 月 11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三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 8 月向成都高新锦泓科技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不超过 200 万元最高额授信贷款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成都易信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，2023 年 8 月计划向成都高新锦泓科技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不超过 200 万元的最高额授信贷款，期限为 12 个月。本次贷款为信用借款，为确保本次贷款业务顺利进行，同时由公司法人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彭国宾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杨东作个人担保保证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8 月 18 日 13:00—14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办公室一楼大厅前台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公司董秘邹雨生，联系电话 1588103425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成都易信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成都易信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3 日